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9月28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10月8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刚先生主持，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授权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相关授权，董事会拟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办理以下有关事项：

在公司本次发行过程中，如按照竞价程序簿记建档后确定的发行股数未达到认购邀请文件中拟发行股票数量的70%，公司董事会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经与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可以在不低于发行底价的前提下，对簿记建档形成的发行价格进行修正，直至满足最终发行股数达到认购邀请文件中拟发行股票数量的70%。如果有申购不足，可以启动追加认购或中止发行。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已经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88286 证券简称：敏芯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8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6年第三季度 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行权数量
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42,158份，行权期为2026年7月28日~2027年4月9日（行权日为交易日）。2026年第三季度累计行权并完成股份登记数量为2,940股，占本次可行权总数的6.97%。截至2026年9月30日，累计行权并完成登记数量为2,940股，占本次可行权总数的6.97%。
- 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
公司本次行权采用自主行权模式，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后的第一个交易日（T+1）到达股票账户，并于第二个交易日（T+2）上市交易。

户，并于第二个交易日（T+2）上市交易。

一、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

1. 2022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以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2. 2022年10月29日至2022年11月9日，公司将激励对象姓名和即将在公司内部张贴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2年11月9日，公司披露了《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7）。

3. 2022年11月14日，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予日。在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并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 2022年11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认为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预留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6. 2022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7. 2026年4月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8. 2026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9. 2026年4月25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根据行权手续办理情况，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6年4月30日~2026年4月9日（行权日为交易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

10. 2026年5月20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根据行权手续办理情况，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6年5月23日~2026年5月1日（行权日为交易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

11. 2026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12. 2026年7月7日、7月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行权价格及数量的议案》。

13. 2026年7月23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40），根据行权手续办理情况，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6年7月28日~2027年4月9日（行权日为交易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

二、本激励计划的行权情况

1. 激励对象行权的股份数量

（1）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

序号	姓名	职务	已获授权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份）	可行权数量（份）	本次行权数量（份）	本次行权数量占可行权数量的比例
一、高级管理人员						
1	董彦强	董事会秘书	2,837	1,418	0	0%
小计			2,837	1,418	0	0%
二、其他激励对象						
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5人）			81,480	40,740	2,940	7.22%
预留授予合计			84,317	42,158	2,940	6.97%

注：上表“本次”所指期间范围为2026年第三季度。

2. 本次行权股票的来源

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由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3. 行权人数

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人数为6人，截至2026年9月30日，共1人参与行权。

三、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

（一）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

公司本次采用自主行权模式行权，激励对象行权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上市交易。

（二）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

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6年第三季度行权且完成登记的股票上市流通数量合计为2,940股，本次行权新解锁股份均为无限售流通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锁定和转让限制

1. 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 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 在激励对象行权有效期内，如《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及转让股份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按修改后的相关规定执行。

（四）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类别	变动前 （截至2026年6月30日）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截至2026年9月30日）
		股本公积转增股本	股票期权自主行权	
无限售条件股份	56,595,772	22,263,749	2,940	78,862,46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	56,595,772	22,263,749	2,940	78,862,461

注：公司本次股份变动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股份登记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6年第三季度，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行权且完成股份登记过户合计2,940股，合计新增募集资金87,670.00元，该款项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五、新增解锁股份第一笔解锁股份的影响

本次行权对公司财务状况或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88190 证券简称：云路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6

青岛云路先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差异化分红派息：否
- 每股分配比例
每股现金红利0.26元
- 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10/15	2026/10/16	2026/10/16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6年9月14日的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6年半年度

2. 分配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法：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20,00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6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1,200,000.00元。

三、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10/15	2026/10/16	2026/10/16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除公司自行发放的对象外，公司其余股东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 自行发放对象

中国航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李晓雨、青岛多邦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派发。

证券代码：688147 证券简称：微纳材料 公告编号：2026-061

转债代码：110368 转债简称：微纳转债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累计转股情况：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债“微纳转债”自2026年2月12日开始转股。截至2026年9月30日，“微纳转债”累计转股金额277,000元，累计转股数量为8,293股，占“微纳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18%。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6年9月30日，尚未转股“微纳转债”金额为1,169,723,000元，占“微纳转债”发行总额的99.973%。
- 本季度转股情况：2026年第三季度，“微纳转债”转股金额为277,000元，转股数量为6,817股，占“微纳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15%。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的《关于同意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404号），公司于2025年8月6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1,170,000,000.00元可转债，期限6年，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11,700,000张（1,170,000手）。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5〕1597号、上交所、公司、1,170,000,000.00元可转债于2025年8月27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微纳转债”，债券代码“118838”。

根据有关约定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微纳转债”自2026年2月12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公司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33.57元/股。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次可转债转股价格按以下原则确定：

1. 转股公司于2026年6月21日完成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公司总股本由461,158,729股增加至494,463,139股。自2026年5月26日起，“微纳转债”转股价格为33.57元/股，转股数量为33,434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完成后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转停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

2. 因公司实施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自2026年6月30日起，“微纳转债”转股价格为33.43元/股，调整为33.29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实施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微纳转债”最新转股价格为33.29元/股。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一）“微纳转债”的转股期为2026年2月12日至2031年8月5日。2026年第三季度，“微纳转债”转股金额为277,000元，转股数量为6,817股，占“微纳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15%。截至2026年9月30日，“微纳转债”累计转股金额为277,000元，累计转股数量为8,293股，占“微纳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18%。

（二）截至2026年9月30日，尚未转股的“微纳转债”金额为1,169,723,000元，占“微纳转债”发行总额的99.973%。

三、股本变动情况

股份类别	变动前 （截至2026年6月30日）	本次可转债 转股数量	变动后 （截至2026年9月30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94,463,139	6,817	494,469,956
总股本	494,463,139	6,817	494,469,956

四、联系方式

投资者如想了解“微纳转债”的详细情况，请查询公司于2026年8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募集说明书》全文。

联系人：王彦婷

联系电话：0510-81975096

邮箱：wcynt@wleadmicro.com

联系地址：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长江国际港27号

特此公告。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88083 证券简称：中望软件 公告编号：2026-088

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3/25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3月24日~2027年3月23日
预计回购资金总额	4,000万元-8,000万元
回购用途	□ 减少注册资本
	□ 用于购买公司股份股权激励
回购来源	□ 用于回购公司股份
	□ 用于回购公司股份
累计已回购数量	13,267,799股
累计已回购资金占总额比例	0.80%
累计已回购金额	7,077,096元
最高回购价格区间	42.93元/股~56.75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不高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高于人民币92.19元/股（含），回购期自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13）。

公司于2026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上限，调整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高于人民币92.19元/股（含）调整为91.84元/股（含），回购股份数量上限调整起始日为2026年6月4日。具

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6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

公司于2026年7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回购股份资金总额由“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不超过2,000万元（含）”调整为“不低于人民币1,4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回购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相应调整。除上述调整回购股份资金总额外，本次回购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

二、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回购的3个交易日內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1,352,799股，占公司总股本169,646,246股的比例为0.80%，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58.75元/股，最低价为42.90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0,179,553.06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352,799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80%。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规定。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股份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严格按照市场规则及时披露回购进展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88173 证券简称：阿拉丁 公告编号：2026-088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银行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拉丁”或“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阿拉丁试剂（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拉丁试剂”）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金桥支行银行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新增冻结金额1,665.34万元，合计被冻结资金3,310.68万元，上述金额占公司合并报表最近一年（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母净利润的3.42%，占公司2026年半年度末归母净利润的2.65%，占公司合并报表最近一年（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货币资金的4.75%，占公司2026年半年度末货币资金的6.76%。本次被冻结的账户资金占公司货币资金比例较小，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本次账户冻结金额较上次披露增加1,665.34万元，系法院审核时间超期，原告撤回前案起诉后重新立案，前次保全尚未解除所形成的重复冻结，公司正在与法院沟通解除本次保全金额事项，申请依法解除前次保全金额。

一、本次部分资金被冻结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阿拉丁试剂财务人员查询银行账户时，获悉全资子公司阿拉丁试剂的银行账户部分资金被重复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被冻结金额（元）	备注
阿拉丁试剂（上海）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	3100****550	基本户	33,106,824.46	增加冻结金额16,553,412.22元

二、本次部分资金被冻结的原因

2025年5月，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法院送达的《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法院传票》【（2025）沪01202民初10835号】及《民事起诉状》等相关诉讼材料。上海鼎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提起诉讼，认为阿拉丁试剂欠付上海鼎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工程款1,369.65万元，并应支付违约金约56.40万元及提前违约金229.29万元，合计1,665.34万元。上海鼎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已向法院申请冻结阿拉丁试剂银行账户。截至2026年

8月28日，阿拉丁试剂基本户被冻结金额为1,665.34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3日及2025年5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及《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账户冻结金额较上次披露增加1,665.34万元，系法院审核时间超期，原告撤回前案起诉后重新立案，前次保全尚未解除所形成的重复冻结，公司正在与法院沟通解除本次冻结金额解除事项，申请依法解除前次保全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阿拉丁试剂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金桥支行银行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新增冻结金额1,665.34万元，合计被冻结资金3,310.68万元，上述金额占公司合并报表最近一年（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母净利润的3.42%，占公司2026年半年度末归母净利润的2.65%，占公司合并报表最近一年（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货币资金的4.75%，占公司2026年半年度末货币资金的6.76%。本次被冻结的账户资金占公司货币资金比例较小，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公司尽快采取有效措施并依法处理措施，申请解除前次保全措施，妥善解决上述账户资金被重复冻结事宜，切实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并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该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